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AC 融創服務
SUNAC SERVICES HOLDINGS LIMITED
融創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516)

- (1) 於 2022 年 6 月 9 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2) 執行董事退任；
及
(3) 變更聯席公司秘書及替任授權代表

1、 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於 2022 年 6 月 9 日，本公司舉行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的全部決議案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2、 執行董事退任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 83(3) 條，謝建軍先生(「謝先生」)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董事職務並有資格重選連任。由於謝先生擬更專注其個人事務，彼並未於大會上尋求重選連任，因此彼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退任執行董事，且於同時不再擔任本集團副總裁。

3、 變更聯席公司秘書及替任授權代表

達盟香港有限公司的黃秀萍女士(「黃女士」)因工作安排的變動，已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聯席公司秘書」)職務，並不再擔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3.05 條所指本公司的替任授權代表(「替任授權代表」)及香港法例第 622 章公司條例第 16 部及上市規則第 19.05 條所指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的代理人(「法律程序代理人」)，自 2022 年 6 月 9 日起生效。

達盟香港有限公司的梁瑞冰女士(「梁女士」)已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替任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自 2022 年 6 月 9 日起生效。

茲提述融創服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 2022 年 4 月 29 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本公司日期為 2022 年 4 月 29 日的通函(「通函」)。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1. 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本公司於2022年6月9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提呈的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決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佔投票總數比例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178,921,920 (99.99%)	157,001 (0.01%)	2,179,078,921
2.	宣派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12.4分。	2,179,078,920 (100.00%)	1 (0.00%)	2,179,078,921
3.	(A) 重選楊曼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2,175,193,766 (99.82%)	3,885,155 (0.18%)	2,179,078,921
	(B) 重選路鵬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2,174,918,907 (99.81%)	4,160,014 (0.19%)	
	(C) 重選王勵弘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2,177,793,272 (99.94%)	1,285,649 (0.06%)	
	(D) 重選姚寧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2,177,588,272 (99.93%)	1,490,649 (0.07%)	
	(E)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的酬金。	2,173,859,160 (99.76%)	5,219,761 (0.24%)	
4.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2,176,933,947 (99.90%)	2,144,974 (0.10%)	2,179,078,921
5.	(A)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不超過本公司於該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數目20%的額外股份。	2,106,816,254 (96.68%)	72,262,667 (3.32%)	2,179,078,921
	(B) 授予本公司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於該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數目10%的股份。	2,179,078,920 (100.00%)	1 (0.00%)	
	(C) 擴大根據第5(A)項普通決議案授予本公司董事發行根據第5(B)項普通決議案所購回股份數目的額外股份的一般授權。	2,107,736,780 (96.73%)	71,342,141 (3.27%)	
特別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佔投票總數比例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6.	採納本公司經第二次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細則，以替代及廢除本公司現有組織章程細則。	2,174,066,026 (99.77%)	5,012,895 (0.23%)	2,179,078,921

附註：

1. 上述決議案內容僅為簡介。決議案的全文及詳情，請參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通函。
2. 應派發給股東的末期股息將折算為港元支付，相關金額乃參考中國人民銀行於2022年6月9日發佈的人民幣兌港元的中間匯率計算，即1.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0.85132元。基於上述兌換匯率，以港元派發的末期股息將於2022年6月23日左右以每股港元14.6分支付予於2022年6月20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3. 由於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贊成第1至5項普通決議案各自的票數超過50%，不少於四分之三的多數票贊成第6項特別決議案，故上述所有決議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
4.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078,436,000股，即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提呈的全部決議案的股份總數。依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規定，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放棄投贊成票。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明其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5. 本公司全體董事均親身或以電子通訊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6.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本公司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上的點票監票員。

2. 執行董事退任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3(3)條，謝建軍先生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董事職務並有資格重選連任。由於謝先生擬更專注其個人事務，彼並未於大會上尋求重選連任，因此彼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退任執行董事，且於同時不再擔任本集團副總裁。

謝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並無與彼辭任有關的情況需提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謝先生於任期內對董事會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誠摯的感謝。

3. 變更聯席公司秘書及替任授權代表

達盟香港有限公司的黃秀萍女士因工作安排的變動，已辭任聯席公司秘書職務，並不再擔任替任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自2022年6月9日起生效。黃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並無與彼辭任有關的情況需提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達盟香港有限公司的梁瑞冰女士已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及替任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自2022年6月9日起生效。

梁女士目前任職於達盟香港有限公司上市公司服務部，該公司為全球企業服務供應商。彼於公司秘書及合規服務領域擁有逾15年經驗。現時亦擔任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607)、中國能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996)等多家聯交所上市公司的公司秘書或聯席公司秘書。梁女士持有企業管治碩士學位，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

於上述變動後，張曉明先生(「張先生」)將繼續擔任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張先生擁有碩士學位，自2020年4月起擔任本公司資本法務中心總經理，主要負責投資者關係、董事會事務、上市合規管理以及法律事務等工作。

持續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及8.17條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1月9日的招股章程，內容涉及委任黃女士為聯席公司秘書，及聯交所就張先生擔任聯席公司秘書的資格授予本公司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及8.17條的規定(「豁免」)，自本公司上市日期(即2020年11月19日)起至2023年11月18日止，為期三年(「豁免期」)，條件為(i)在豁免期內，張先生將得到黃女士的協助；及(ii)倘若黃女士在豁免期內不再向張先生提供協助，或倘本公司嚴重違反上市規則，則豁免將被即時撤回。

鑒於黃女士的辭任，本公司因此委任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資格的梁女士為聯席公司秘書。梁女士作為聯席公司秘書，將與張先生密切合作，並協助其履行聯席公司秘書的職責，並使其獲得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2所規定的有關經驗。

本公司已申請並獲聯交所授出持續豁免，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及8.17條的規定(「持續豁免」)，豁免期自上述梁女士的委任日期(即2022年6月9日)起至2023年11月18日(即豁免三年期的餘下期限)(「餘下豁免期」)，條件為：

- (i) 於餘下豁免期內，張先生將得到梁女士的協助；及
- (ii) 倘本公司嚴重違反上市規則，則持續豁免可能會被撤回。

在餘下豁免期屆滿前，本公司須證明及獲聯交所確認張先生於餘下豁免期在梁女士的協助下獲取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的有關經驗以及履行他作為公司秘書的職能，因而無須另一次的豁免。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黃女士於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誠摯的感謝，並歡迎梁女士的履新。

承董事會命
融創服務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汪孟德

香港，2022年6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主席兼非執行董事為汪孟德先生；執行董事為曹鴻玲女士及楊曼女士；非執行董事為路鵬先生及高曦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勵弘女士、姚寧先生及趙中華先生。